

复旦大学学生课堂礼仪

(二〇一七年八月修订)

学生上课应遵守下列行为规范：

第一条 应提前进入课堂，依先来后到顺序文明选座，作好上课准备。

第二条 进入教室上课，应衣着整洁，举止得体。

第三条 迟到者应先向老师行礼报告，得到允许后再入座。

第四条 应接受老师的考勤点名。

第五条 应专心听课，保持课堂安静。禁止随意交谈或做其他与课程教学无关的事情。如非课堂教学内容需要，不使用手机、电脑等电子设备。

第六条 应自觉保持教室环境整洁，不在课堂上进食。

第七条 不得早退。有特殊情况，须经老师允许才能提前离开课堂。